

Yilin
译林名著精选

插图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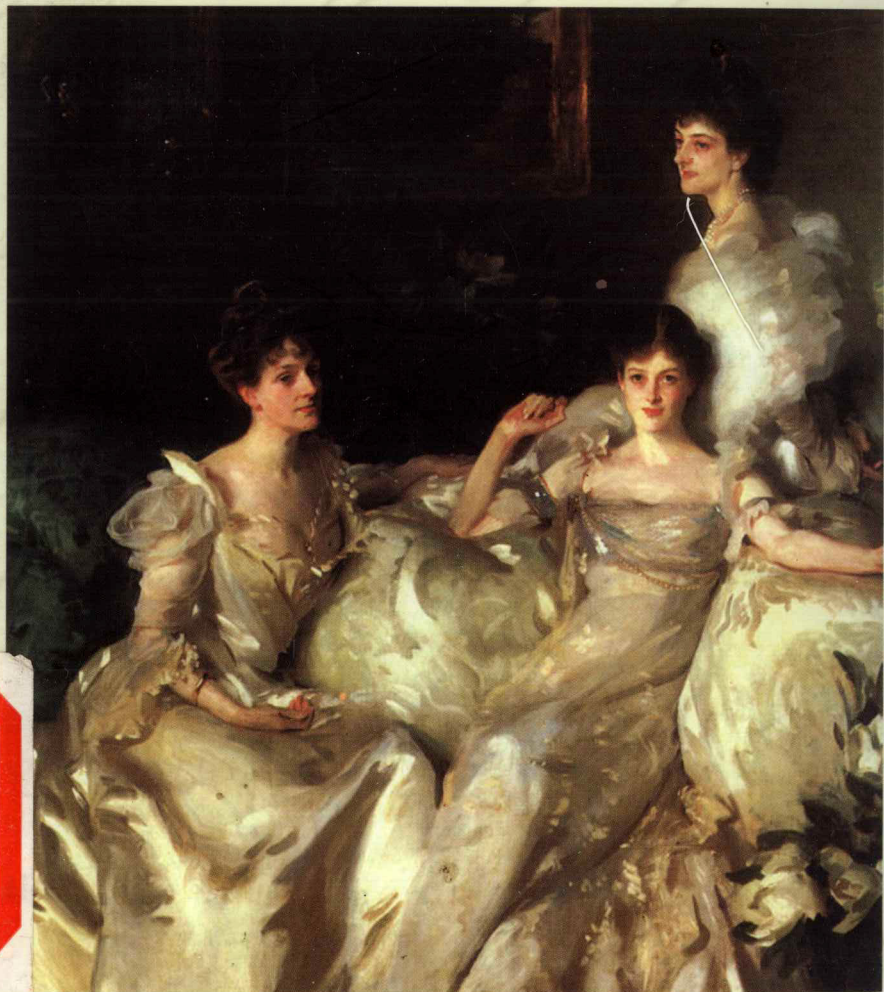
Pride and Prejudice

傲慢与偏见

[英国]简·奥斯丁 著 孙致礼 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译林出版社



傲慢与偏见

[英国]简·奥斯丁 著 孙致礼 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 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傲慢与偏见 / (英) 奥斯丁 (Austen, J.) 著; 孙致礼译. — 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08. 1 (2009. 7 重印)

(译林名著精选)

书名原文: Pride and Prejudice

ISBN 978-7-5447-0468-7

I. 傲… II. ①奥… ②孙… III. 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
IV. 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99140 号

书 名 傲慢与偏见
作 者 [英国] 简·奥斯丁
译 者 孙致礼
责任编辑 王理行
原文出版 Oxford University Press, 1995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译林出版社(南京湖南路 47 号 210009)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
网 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印 刷 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
印 张 12
插 页 4
字 数 245 千
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4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0468-7
定 价 (软精装) 14.50 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修订版附言

我曾在一篇文章中说：“作为一个文学爱好者，我最喜爱的一本书，就是简·奥斯丁的代表作《傲慢与偏见》；作为一个翻译爱好者，我最大的愿望，就是能有机会翻译这本小说名著。”

80年代末，我梦想成真，在译林出版社的支持下，着手翻译《傲慢与偏见》。1990年8月，拙译终于面世，赢得了读者的厚爱和译界的好评，在海峡两岸多次重印。1994年，拙译被评为全国优秀畅销书，并被列入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的常备书目。

我做文学翻译已整整二十年。二十年来，我体会最深的，就是英国翻译理论家纽马克说的那句话：“翻译是永无止境的。”正是基于这一认识，我主张翻译不能“一劳永逸”，即使印成书也不要就此罢休，而应不断修订，不断完善，力求精益求精。近一年多来，我先后修订了自己以前的三部旧译：《街头女郎玛吉》、《呼啸山庄》、《德伯维尔家的苔丝》，交给出版社重新出版。《傲慢与偏见》出版后，曾于1993年做过少许修订；这一次，为了迎接拙译面世十周年，同时报答读者的厚爱，我又做了一次较为仔细的修订，希望修订后的译文能更准确地传达出奥斯丁的特有韵味，也能更好地使读者“得到启发、感动和美的感受”。

当然，我也诚挚地希望广大读者及专家学者批评指正，以便我以后可以进一步修订拙译。

孙致礼

1999年6月10日

译者序

美国著名文艺评论家埃德蒙·威尔逊认为：最近一百多年以来，“英国文学史上出现过几次趣味革命，文学口味的翻新影响了几乎所有作家的声誉，唯独莎士比亚和简·奥斯丁经久不衰”。^①

威尔逊此言决非过甚其辞。奥斯丁所著六部小说，经过一百七十多年的检验，受到一代代读者的交口称赞，部部堪称上乘之作。尤其是这部脍炙人口的《傲慢与偏见》，实属世界文库中不可多得的珍品，难怪毛姆将其列入世界十大小说名著之一。

简·奥斯丁生于1775年，卒于1817年。其间，英国小说正处于一个青黄不接的过渡时期。18世纪上半叶，英国文坛涌现了菲尔丁、理查森、斯特恩、斯摩莱特四位现实主义小说大师，但是到了70年代，这些小说大师都已离开人世，接踵而起的是以范妮·伯尼为代表的感伤派小说，和以拉德克利夫夫人为代表的哥特传奇小说。这些作品虽然风靡一时，但是终因带有明显的感伤、神奇色彩，而显得有些苍白无力。由于有这种作品充斥市场，英国小说自18世纪70年代至19世纪头十年，四十年间没有产生任何重要作品。1811年至1818年，奥斯丁先后发表了《理智与情感》、《傲慢与偏见》、《曼斯菲尔德庄园》、《爱玛》、《诺桑觉寺》、《劝导》六部小说。这些小说以其理性的光芒照出了感伤、哥特小说的矫揉造作，使之失去容身之地，从而为英国19世纪30年代现实主义小说高潮

^① 见伊恩·沃特编辑的《简·奥斯丁评论集》第35页。

的到来扫清了道路。

《傲慢与偏见》属于作者的前期作品。初稿写于1796年10月至1797年8月,取名《初次印象》。1797年11月,作者的父亲乔治·奥斯丁写信给伦敦出版人卡德尔,说他手头有“一部小说手稿,共三卷,与伯尼小姐的《埃维莉娜》篇幅相近”,不知对方能否考虑出版,并问如果作者自费出版,需付多少钱。遗憾的是,卡德尔正热衷于出版拉德克利夫夫人的小说,回绝了乔治·奥斯丁。时隔十余年之后,作者对小说做了修改,以一百一十镑的酬金将版权卖给了出版人埃杰顿。1813年1月30日,《傲慢与偏见》终于问世。

与作者的其他五部小说一样,《傲慢与偏见》以男女青年的恋爱婚姻为题材。然而,同其他作品不同的是,这部小说以男女主人公的爱情纠葛为主线,共计描写了四起姻缘,是作者最富于喜剧色彩,也最引人入胜的一部作品。

英国文艺批评家安·塞·布雷德利指出:“简·奥斯丁有两个明显的倾向,她是一个道德家和一个幽默家,这两个倾向经常搀混在一起,甚至是完全融合的。”^①显然,奥斯丁在本书中通过四起婚事的对照描写,提出了道德和行为的规范问题。

首先,作者明确划定了婚姻的“好坏”标准。照奥斯丁看来,不幸的婚姻大致有两种情况:一像夏洛特和柯林斯那样,完全建立在经济基础上;二像莉迪亚和威克姆那样,纯粹建立在美貌和情欲的基础上。夏洛特本是个聪明女子,只因家里没有财产,人又长得不漂亮,到了二十七岁还是个“老姑娘”。她所以答应嫁给笨伯柯林斯,只是为了能有个“归宿”,有个能确保她不致挨冻受饥的“保险箱”,婚后尝不到任何天伦之乐,她倒也“无所谓”。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妇女的可悲命运。莉迪亚是个轻狂女子,因为贪恋美貌和感情冲动的缘故,跟

① 见朱虹编选《奥斯丁研究》第63页。

着威克姆私奔,后经达西搭救,两人才苟合成亲,但婚后不久即“情淡爱弛”,男的常去城里寻欢作乐,女的躲到姐姐家里寻求慰藉。与夏洛特、莉迪亚相反,伊丽莎白和简的婚事则是建立在爱情的基础上,这是真正的美满姻缘。诚然,伊丽莎白与达西也好,简与宾利也好,他们的结合并不排除经济和相貌方面的考虑,但是他们更注重对方的品质美德,因而结婚以后,尽管在门第上还存在一定差异,夫妻却能情意融洽,恩爱弥笃。尤其是伊丽莎白,她对达西先拒绝后接受,这充分说明:“没有爱情可千万不能结婚。”

其次,作者认为,恋爱婚姻既然是关系到终身幸福的大事,那就一定要严肃谨慎,切不可让表面现象蒙住眼睛。伊丽莎白因为受到达西的怠慢,便对他产生了偏见,而当“风度翩翩”的威克姆向她献殷勤时,她便对他萌发了好感,直至听信他的无耻谰言,进一步加深了她对达西的偏见和憎恶。后来她自我责备说,她所以会做出这种蠢事,完全是虚荣心在作怪。事实证明:“初次印象”是不可靠的,而偏见又比无知更可怕。

另外,作者还向我们表明,恋爱婚姻不仅是个个人问题,而且也是个社会问题。莉迪亚的私奔引起了全家人乃至所有亲友的惊恐,因为大家都明白,这件丑事假若酿成丑闻,不但会害得莉迪亚身败名裂,还会连累亲友们,特别是她的几个姐姐,将因此而很难找到体面的归宿。后来,多亏达西挽救,莉迪亚才没有“一失足成千古恨”。与此相反,伊丽莎白和简圆满出嫁之后,自然给另外两个妹妹带来了希望和机会。这就告诉我们:人们考虑婚姻大事,不能光顾自己,还要对亲友负责,对社会负责。

英国学者H·沃尔波尔有句名言:“这个世界,凭理智来领会是个喜剧,凭感情来领会是个悲剧。”^①奥斯丁凭借理智来领会世

① 转引自《简·奥斯丁评论集》第4页。

界,创作了一部部描写世态人情的喜剧作品,这些喜剧犹如生活的一面镜子,照出了一些人的愚蠢、盲目和自负。

书中有两个滑稽人物。贝内特太太是个“智力贫乏、孤陋寡闻、喜怒无常”的女人,因为嫁女心切,完全生活在一厢情愿的幻觉之中,每遇到一个“有钱的单身汉”,她便要将其视为自己某位女儿的“合法财产”。与贝内特太太不同,柯林斯牧师是个集自负和谦卑于一身的蠢汉,他一方面对贵族德布尔夫人自卑自贱,另一方面又对他人自命不凡,经常生活在妄自尊大的幻觉之中。他到朗伯恩,准备施恩式地娶贝内特家一个女儿为妻,借以“弥补”将来继承财产对其一家造成的损失。贝内特太太一听大喜,于是两位愚人导演了一出笑剧。小说把两个蠢人刻画得惟妙惟肖。类似这种滑稽场面,在小说中俯拾皆是。

奥斯丁的讽刺艺术,不仅表现在某些人物的喜剧性格上,也不仅表现在众多情节的喜剧性处理上,而且还融汇在整个故事的反讽构思中,让现实对人们的主观臆想进行嘲讽。男主角达西最初断定,贝内特家有那么多不利因素,几个女儿很难找到有地位的男人,可后来恰恰是他娶了伊丽莎白。而伊丽莎白呢,她曾发誓决不嫁给达西,可最后还是由她做了达西夫人。再看看那个不可一世的凯瑟琳·德布尔夫人,为了阻止伊丽莎白与她外甥达西攀亲,她不辞辛劳,亲自出马,先是跑来威吓伊丽莎白,继而跑去训诫达西,殊不知正是她这次奔走为两位默默相恋的青年通了信息,促成了他们的美满结合。更令人啼笑皆非的是,就在这几位“智者”受到现实嘲弄的同时,书中那位最可笑的“愚人”贝内特太太,最后却被证明是最正确的。她认为:“有钱的单身汉总要娶位太太,这是一条举世公认的真理。”这种荒谬与“真理”的滑稽转化,尽管超越了一般意义上的是非观念,但却体现了作者对生活的深刻思索。

对话,是文学创作塑造人物形象的基本材料和基本手段。奥

斯丁在创造人物对话时,一方面注意运用对话来刻画人物形象,另一方面又善于利用说话人、听话人、读者在动机和理解上的差异,制造多层次语调,致使她的对话具有既鲜明生动、富有个性,又含蓄丰富、耐人寻味两大特色。例如第一卷第十章,达西趁宾利小姐弹起一支苏格兰小曲的当儿,邀请伊丽莎白跳舞:“贝内特小姐,你是不是很想抓住这个机会跳一曲里尔舞?”达西这话说得虽然有些傲慢(“很想抓住”四个字足以表明这一点),但他主观上还是想讨好伊丽莎白。可是伊丽莎白听起来却不以为然。她认为里尔舞是一种乡土舞,达西请她跳这种舞,是想蔑视她的“低级趣味”,于是正颜厉色地说道:“我压根儿不想跳里尔舞——现在,你是好样的就蔑视我吧。”达西回答了一声:“实在不敢。”这句答话可能做出多层解释:伊丽莎白仅仅看做对方是在献殷勤,宾利小姐可能理解成想结“良缘”的表示,而读者只要多读几段便会发现,达西心里可能正在想:“这位迷人的小姐着实厉害,我这次只得认输,以后可得谨慎从事。”类似这种微妙的对话,在小说里还有很多。

奥斯丁在《诺桑觉寺》第五章,曾用饱含激情的语言赞扬了新小说:“……总而言之,只是这样一些作品,在这些作品中,智慧的伟力得到了最充分的施展,因而,对人性的最透彻的理解,对其千姿百态的恰如其分的描述,四处洋溢的机智幽默,所有这一切都用最精湛的语言展现出来。”^①其实,若用这段话来概括《傲慢与偏见》,倒是再恰当不过,因为该书的确运用“最精湛的语言”,展现了作者“对人性的最透彻的理解”,四处洋溢着“机智幽默”,令人感到“光彩夺目”,情趣盎然。

① 见孙致礼、唐慧心译《诺桑觉寺》第28页。

第 一 卷

■ 第一章

有钱的单身汉总要娶位太太，这是一条举世公认的真理。

这条真理还真够深入人心的，每逢这样的单身汉新搬到一个地方，四邻八舍的人家尽管对他的心思想法一无所知，却把他视为自己某一个女儿的合法财产。

“亲爱的贝内特先生，”一天，贝内特太太对丈夫说道，“你有没有听说内瑟菲尔德庄园终于租出去啦？”

贝内特先生回答说没有。

“的确租出去啦，”太太说道。“朗太太刚刚来过，她把这事一五一十地全告诉我了。”

贝内特先生没有理睬。

“难道你不想知道是谁租去的吗？”太太不耐烦地嚷道。

“既然你想告诉我，我听听也无妨。”

这句话足以逗引太太讲下去了。

“哦，亲爱的，你应该知道，朗太太说，内瑟菲尔德让英格兰北部的一个阔少爷租去了；他星期一那天乘坐一辆驷马马车来看房子，看得非常中意，当下就和莫里斯先生讲妥了；他打算赶在米迦勒节^①以前搬进新居，下周末以前打发几个用人先住进来。”

^①米迦勒节：9月29日，英国四个结账日之一。雇用用人多在此日，租约也多于此日履行。

“他姓什么?”

“宾利。”

“成家了还是单身?”

“哦!单身,亲爱的,千真万确!一个有钱的单身汉,每年有四五千镑的收入。真是女儿们的好福气!”

“这是怎么说?跟女儿们有什么关系?”

“亲爱的贝内特先生,”太太答道,“你怎么这么令人讨厌!告诉我吧,我在琢磨他娶她们中的一个做太太呢。”

“他搬到这里就是为了这个打算?”

“打算!胡扯,你怎么能这么说话!他兴许会看中她们中的哪一个,因此,他一来你就得去拜访他。”

“我看没有那个必要。你带着女儿们去就行啦,要不你索性打发她们自己去,这样或许更好些,因为你的姿色并不亚于她们中的任何一个,你一去,宾利先生倒作兴看中你呢。”

“亲爱的,你太抬举我啦。我以前确实有过美貌的时候,不过现在却不敢硬充有什么出众的地方了。一个女人家有了五个成年的女儿,就不该对自己的美貌再转什么念头了。”

“这么说来,女人家对自己的美貌也转不了多久的念头啦。”

“不过,亲爱的,宾利先生一搬到这里,你可真得去见见他。”

“告诉你吧,这事我可不能答应。”

“可你要为女儿们着想呀。请你想一想,她们谁要是嫁给他,那会是多么好的一门亲事。威廉爵士夫妇打定主意要去,还不就是为了这个缘故,因为你知道,他们通常是不去拜访新搬来的邻居的。你应该去一次,要不然,我们母女就没法去见他了。”^①

“你实在多虑了。宾利先生一定会很高兴见到你的。我可以写封信让你带去,就说他随便想娶我哪位女儿,我都会欣然同意。不

^①按英国当时的习俗,拜访新迁来的邻居,先得由家中男主人登门拜访之后,女眷才可以去走访。

过,我要为小莉齐^①美言两句。”

“我希望你别做这种事。莉齐丝毫不比别的女儿强。我敢说,论漂亮,她远远及不上简;论性子,她远远及不上莉迪亚。可你总是偏爱她。”

“她们哪一个也没有多少好称道的,”贝内特先生答道。“她们像别人家的姑娘一样,一个个又傻又蠢,倒是莉齐比几个姐妹伶俐一些。”

“贝内特先生,你怎么能这样糟蹋自己的孩子?你就喜欢气我,压根儿不体谅我那脆弱的神经。”

“你错怪我了,亲爱的。我非常尊重你的神经。它们是我的老朋友啦。至少在这二十年里,我总是听见你郑重其事地说起它们。”

“唉!你不知道我受多大的罪。”

“我希望你会好起来,亲眼看见好多每年有四千镑收入的阔少爷搬到这一带。”

“既然你不肯去拜访,即使搬来二十个,那对我们又有什么用。”

“放心吧,亲爱的,等到搬来二十个,我一定去挨个拜访。”

贝内特先生是个古怪人,一方面乖觉诙谐,好挖苦人,另一方面又不苟言笑,变幻莫测,他太太积二十三年之经验,还摸不透他的性格。这位太太的脑子就不那么难以捉摸了。她是个智力贫乏、孤陋寡闻、喜怒无常的女人。一碰到不称心的时候,就自以为神经架不住。她人生的大事,是把女儿们嫁出去;她人生的快慰,是访亲拜友和打听消息。

^①莉齐系二女儿伊丽莎白的昵称,伊莱扎也是她的昵称。

第二章

贝内特先生是最先拜访宾利先生的人儿之一。本来，他早就打算去拜见他，可在太太面前却始终咬定不想去。直到拜访后的当天晚上，贝内特太太才知道实情。当时，事情是这样透露出来的。贝内特先生看着二女儿在装饰帽子，便突然对她说道：

“我希望宾利先生会喜欢这顶帽子，莉齐。”

“既然我们不打算去拜访宾利先生，”做母亲的愤然说道，“我们怎么会知道人家喜欢什么。”

“你忘啦，妈妈，”伊丽莎白说道，“我们要在舞会上遇见他的，朗太太还答应把他介绍给我们。”

“我不相信朗太太会这样做。她自己还有两个侄女呢。她是个自私自利、假仁假义的女人，我一点也瞧不起她。”

“我也瞧不起她，”贝内特先生说道。“我很高兴，你不指望她来帮忙。”

贝内特太太不屑答理他，可是忍不住气，便骂起女儿来。

“别老是咳个不停，基蒂^①，看在老天爷分上！稍微体谅一下我的神经吧。你咳得我的神经快胀裂啦。”

“基蒂真不知趣，”父亲说道，“咳嗽也不拣个时候。”

“我又不是咳着玩的，”基蒂气冲冲地答道。

^①基蒂系四女儿凯瑟琳的昵称。

“你们下一次舞会定在哪一天，莉齐？”

“从明天算起，还有两个星期。”

“啊，原来如此，”母亲嚷道。“朗太太要等到舞会的前一天才会回来，那她就不可能向你们介绍宾利先生啦，因为她自己还不认识他呢。”

“那么，亲爱的，你就可以占朋友的上风，反过来向**她**介绍宾利先生啦。”

“办不到，贝内特先生，办不到，我自己还不认识他呢。你怎么能这样取笑人？”

“我真佩服你的审慎。结识两周当然微不足道。你不可能在两周里真正了解一个人。不过，这件事**我们**不抢先一步，别人可不就不客气了。不管怎么说，朗太太和她侄女总要结识宾利先生的。因此，你要是不肯介绍，我来介绍好了，反正朗太太会觉得我们是一片好意。”

姑娘们都瞪大了眼睛望着父亲。贝内特太太只说了声：“无聊！无聊！”

“你乱嚷嚷什么？”贝内特先生大声说道。“你以为替人家做做介绍讲点礼仪是无聊吗？我可不大同意你**这个**看法。你说呢，玛丽？我知道，你是个富有真知灼见的小姐，读的都是鸿篇巨著，还要做做札记。”

玛丽很想发表点高见，可又不知道怎么说是好。

“趁玛丽深思熟虑的时候，”贝内特先生接着说道，“我们再回头谈谈宾利先生。”

“我讨厌宾利先生，”太太嚷道。

“真遗憾，听见你说**这话**。可你为什么不早对我这么说呢？假使我今天早上了解这个情况，我肯定不会去拜访他。非常不幸，既然我已经拜访过了，我们免不了要结识他啦。”

正如他期望的那样，太太小姐们一听大为惊讶，尤其是贝内特太太，也许比别人更为惊讶。不过，大家欢呼雀跃了一阵之后，她又声称：这件事她早就料到了。

“亲爱的贝内特先生，你心肠太好啦！不过我早就知道，我终究会说服你的。你那么疼爱自己的女儿，决不会轻慢这样一位朋友。啊，我太高兴啦！你这个玩笑开得真有意思，早上就去过了，直到刚才还只字不提。”

“好啦，基蒂，你可以尽情地咳嗽啦，”贝内特先生说道。他一边说，一边走出房去，眼见着太太那样欣喜若狂，他真有些厌倦。

“孩子们，你们有个多好的爸爸啊，”门一关上，贝内特太太便说道。“我不知道你们怎样才能报答他的恩情，也不知道你们怎样才能报答我的恩情。我可以告诉你们，到了我们这个年纪，谁也没有兴致天天去结交朋友。但是为了你们，我们是什么事情都乐意去做。莉迪亚，我的宝贝，虽说你年纪最小，可是开起舞会来，宾利先生肯定会跟你跳。”

“哦！”莉迪亚满不在乎地说，“我才不担心呢。我尽管年纪最小，个子却最高。”

当晚余下的时间里，太太小姐们猜测起宾利先生什么时候会回拜贝内特先生，盘算着什么时候该请他来吃饭。